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九如鄉公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日
發文字號：屏九鄉民字第1130003349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修改「屏東縣九如鄉公墓管理自治條例」第十四條之四部分條文。

依據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屏東縣九如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3次定期大會議決通過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主管機關：屏東縣九如鄉公所。
- 二、實施日期：自公布日起施行。

鄉長藍聰信